

二零一八年三月八日

葵青區議會大會

致：葵青區議會主席

由：吳劍昇議員

日期：二零一八年二月十五日

議程：要求葵翠邨落成時化驗食水及食水喉管

內容：

近年來多所新公共屋邨落成，均涉及食水安全問題，故要求房屋署及水務署派代表出席區議會大會，交代以下問題及提供詳細資料。

問題：

1. 葵翠邨預計最終落成年份及月份。
2. 葵翠邨最早可供居民居住的年份及月份。
3. 交代葵翠邨食水喉管的成份、來源地、製造產地。
4. 葵翠邨落成時是否會化驗食水及食水喉管，以確保食水及食水喉管達至安全標準。
5. 如會化驗食水及食水喉管，是否沿用香港政府一貫化驗方法，或改用「食水含鉛超標調查委員會」調查結果以及法官最後建議的化驗方法。
6. 如會化驗食水及食水喉管，是否會公開有關化驗結果及報告予公眾參閱，提高資料透明度。